

檔 號：2101
保存年限：5
檔案應用：開放
案 名：行政業務

案次號：1
卷次號：
目次號：
1260 9/5

簽 中華民國102年9月5日
於 宜蘭縣立南澳高級中學學務處

速別：普通件

主旨：敬陳本校102學年上學期教室佈置比賽及獎勵辦法，請鈞
長核示！

說明：

- 一、比賽及獎勵辦法請見附件。
- 二、本案經費開支科目：521高中計畫321校務行政物品費
- 三、本案經費概算：新台幣4,600元整

擬辦：

- 一、請總務處事務組長協助購買本競賽獎勵禮券。
- 二、本案奉請鈞長核示後據以辦理，修正時一同。

陳第一層決行

承辦單位：學務處

教師兼學生事務處主任 陳佩琳

教師兼學生事務處主任 陳金山

會辦單位：事務組、總務處、主計室

決行：

會計室主任 許麗卿
102.9.5

校長江子文

102.9.5

江子文



宜蘭縣立南澳高中 102 學年度教室佈置比賽計劃與獎勵辦法

壹、目的：

美化教室學習環境，增進學生學習效果，並培養其榮譽心及班級向心力。

貳、主題內容：

由各班導師與同學協商決定，但以不違反教育理念，色彩明亮為原則。

參、實施辦法：

一、參加班級：全校各班一律參加。

二、佈置日期：9 月 5 日開始，至 9 月 30 日止完成，於 10/1-5 進行評分。

三、佈置內容：

(一)教室前面黑板旁若有既定欄框則為公佈欄，若無請自行於後面壁報欄中分配。

(二)教室後面壁報欄內容必須包含“輔導園地”、“健康促進”兩個欄位，其餘由各班自行設計。

(三)佈置範圍除於既定欄框中發揮外，尚包含班級空間規劃與利用，項目包含班級植栽整潔與設計擺設、資源回收櫃之佈置、洗手台之設計與標語等

四、請導師協助學藝股長召集，並召集擅長美工之同學共同策劃佈置完成。

肆、獎勵（懲）辦法：

一、分高中部及國中部評比。高中部與國中部各取總平均分數前 3 名。

二、前三名頒發班級獎狀乙紙，負責同學嘉獎 2 次，第一名班級得圖書禮卷 1000 元、第二名班級得圖書禮卷 800 元、第三名班級得圖書禮卷 500 元；

三、得獎班級之負責同學由該班導師直接依據本辦法辦理行政獎勵。

四、為避免給獎浮濫，且達到本活動目的，本次比賽若各班級總分數平均低於 80 以下，則優勝從缺。說明：例如第三名高二愛班總平均 75 分，則第三名從缺。

五、未依規定時間完成者，全班記警告乙次，並順延一週完成，否則全班同學記小過乙次。

六、若未製作及佈置班級，全班同學記小過兩次，並令其在四週之內完成。仍未完成者，得連續處分。

伍、評分標準：

評分項目	美感	創意	輔導園地與健康促進欄	班級植栽整潔與設計擺設、資源回收櫃之佈置、洗手台之設計與標語等
得分	40 分	40 分	10 分	10 分
給分說明	依評審主觀意識給分	1. 若班級使用類似教室布置包的現成材料直接黏貼，則本項不給分 2. 其他則以評審主觀意識給分	若無施作則此項不得分	若無施作則此項不得分

陸、評審老師：

一、請 3 位老師擔任評審。

二、利用空堂時間評審，完成後請將評分表送回訓育組

柒、經費支出

一、各班之班級佈置經費，由各班繳交班費下支出。並以收據或發票核銷請領，若有不足處，由各班導師自行處理，不另為補助。

二、優勝獎勵圖書禮卷經費從 521 高中職教育計畫-321 校務行政及教學資料物品費項下支出。

序號	品項	單價	數量	總價
1	圖書禮卷	100	46	4600
經費總計		4600		
經費總計		新台幣肆仟陸佰元整		

本辦法經校長核示後公佈實施。